

基金发行提示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天弘鑫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盈盛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名称	泰达宏利活期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名称	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1486	基金代码	001650	基金代码	A:001847;C:001848	基金代码	001894 001895	基金代码	00122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混合型	基金类型	债券型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天弘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 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广发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0月15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9月24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0月12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10月13日	发行起始日期	2015年9月30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10月2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10月23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10月30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10月30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5年11月6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债券回购、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0-95%,对于受益于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证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和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和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类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和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和债券回购、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资产支持类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限售流通股解禁提示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市流通时间
600707	彩虹股份	上海建康物业服务中心等	1,320,000	1,320,000	3.70	2015-10-13
000786	北新建材	光大金控(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等	227,355,722	227,355,722	2.27	2015-10-13
603018	设计股份	169名	36,932,935	36,932,935	1.69	2015-10-14
600259	广晟有色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等5名	12,722,646	8,905,853	0.89	2015-10-14
600000	浦发银行	广东移动	3,730,694,283	3,730,694,283	3.73	2015-10-14

最新公告速览

(上接B001版)	公告标题	公告日期
中能电气(300062)	公布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思创医惠(300078)	公布2015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圣晖高科(300087)	公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信维通信(300136)	公布关于向前租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普雷制药(300147)	公布关于公司气雾剂通过新版GMP认证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GMP认证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量子高科(300149)公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通源石油(300164)公布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翰宇药业(300199)公布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美晨科技(300237)公布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兴源环境(300266)公布关于公司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中际装备(300308)公布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东土科技(300353)公布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拓明科技增资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浙江金科(300459)公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	2015年10月12日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按账龄划分	计提坏账	2-3年应收账款未收回情况
客户1	11,494,21	2496,97 1-2年	8989,17 2-3年	18.08 1,028.69
客户2	2,037,56	1978,23	59,33	215.62
客户3	1,983,00	770,00	1093,00	147.80
客户4	1,620,94	1620,94		81.06
客户5	1,474,01	441,48	1032,53	36,391

上述应收账款,公司已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了坏账准备。账龄1年以内的计提比例为5%,1-2年的为10%,2-3年的为30%,具体计提的坏账准备见上表。

四、截至2015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84%,请详细列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的名称,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的关系,款项产生及尚未回收的具体原因。此外,请说明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增长的原因,并合理预计回款时间。

回复:
截至2015年6月30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说明
威海大程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域财政局	非关联方	268.09	主要系应收的出口退税款,该笔款项已于2015年7月自收。
威海大程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域财政局	非关联方	269.06	主要系应收的软件退税款,该笔款项已于2015年7月自收。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136.33	主要系2015年上半年缴纳的进口增值税、关税发票未收到所致,该部分发票已于2015年8月底前收回。
华菱光电(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95	主要系日常经营周转备用金
黑龙江省福彩彩票发行中心	非关联方	77.93	主要系产品质量保证金,依合同约定,该笔款项将于2015年12月退回。
合计		810.36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84%,主要系当期退税款暂未收回,该款项已于2015年7月收回,扣除此影响,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同期增长31%。
特此公告。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陇化工 公告编号:2015-071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化工”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公告》,于2015年9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告编号:2015-068)。2015年9月29日,《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议案》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上述内容,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理财产品

2015年9月3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汕头滨港支行签订《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产品计划协议》,以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交通银行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集合理财产品”

产品代码:0191120108

产品成立日:2012年6月28日

产品到期日:持续运作,银行可提前终止

开放日:2012年6月29日至理财计划终止期间每个工作日为开放日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收益起算日:2015年9月30日

投资期限:根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理财产品计划份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收益率与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天数相关,存续天数与预期年化收益率的对应关系如下表

存续天数(N)	预期年化收益率
1年<N<7	2.05%
7年<N<14	2.56%
14年<N<30	3.15%
30年<N<90	3.35%
N≥90	3.35%

注:交通银行有权根据资金运作情况不定期调整各档次预期年化收益率,并至于新的预期年化收益率启用前三个工作日进行公告。

关联关系:公司与交通银行汕头滨港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定期存款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3,000万元人民币进行定期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名称	账号/产品编号	资金类型	产品类型	存入日	到期日	金额	存期(天)	预期利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0000001 (CMBCC20150114)	募集 资金	大额 存单	2015-09-30	2016-03-30	5,000.00	182	2.2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	652286254475	募集 资金	大额 存单	2015-09-30	2015-12-30	3,000.00	91	1.8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	690886256411	募集 资金	大额 存单	2015-09-30	2016-03-30	5,000.00	182	2.17%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	703220840/PG61503009	募集 资金	大额 存单	2015-09-30	2015-12-30	5,000.00	91	1.91%
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	703220831/PG61503009	募集 资金	大额 存单	2015-09-30	2015-12-30	5,000.00	91	1.9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	938001252200	募集 资金	定期 存款	2015-09-30	2015-12-30	5,000.00	91	1.60%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	938001252201	募集 资金	定期 存款	2015-09-30	2016-03-30	5,000.00	182	1.80%

公司与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汕头支行、中国民生银行汕头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汕头龙湖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龙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投向,在上述保本型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的理财期间内,公司将与各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了解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程序。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投资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

2、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的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情况

无。

备查文件:

1、交通银行日增利S款产品协议;

2、银行存款单

西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10月12日

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开放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00
基金代码	A类:001242;B类:00124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06月0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A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242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0月15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10月15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0月15日

注:(1)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管理人和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投资者应及时通过本基金销售网点、致电博时一线通9510566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查询并填写,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的确认情况。请本基金持有人注意确认开户时填写的地址是否准确、完整,须包括省、市、区、具体地址及邮政编码等,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到原开户机构或通过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变更相关资料。

(3)各销售机构如开通定期不定额投资业务,请参看各销售机构相关公告和业务规则。

2.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A类基金份额的日常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开放日对投资者的业务办理时间是9:30-15:00,具体以销售网点的公告和安排为准。

3.日常转换业务

(1)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和申购费补差两部分构成,其中:申购费补差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的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业务规则

①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②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它基金(申购费为零的基金视同前端收费模式),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可以转换到前端或后端收费模式的其它基金,但ODII基金不能与ODII基金进行互转。

③基金转换的目标基金非定投新交易计算持有时间。基金转出视为赎回,转入视为申购。基金转换后到账的时间为T+2日。

④基金分红时再投资的份额可在权益登记日的T+2日提交基金转换申请。

⑤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转出基金份额必须是可用份额,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

4)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基金转换。

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它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5)重要提示

①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可以在销售机构博时中证淘金大数据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A类(含两只)且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为同一机构的博时旗下各基金的销售机构;

②转换业务的收费方式和举例参见2010年3月16日刊登于本公司网站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③本公司管理基金的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4.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2)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特定投资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依法设立的基本养老金企业基金、依法制定的企业年金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企业补充养老保险基金(包括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以及享受税收优惠的其它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如将来出现可以投资基金的住房公积金、受委托投资企业的人个养老金账户、经养老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将其纳入特定投资群体范围。非特定投资群体指除特定投资群体外的其他投资者。

对于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非特定投资群体,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表:A类基金份额的特定投资群体的申购费率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万元	0.48%	
100万元 ≤ M < 500万元	0.32%	
500万元 ≤ M < 1000万元	0.12%	
M ≥ 1000万元	1000元/笔	

对于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非特定投资群体,本基金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表:A类基金份额的非特定投资群体的申购费率表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 < 100万元	1.20%	
100万元 ≤ M < 500万元	0.80%	
500万元 ≤ M < 1000万元	0.30%	
M ≥ 1000万元	1000元/笔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扣款日期和扣款金额

投资者约定每期扣款时间,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月扣款金额,但最低每次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

(4)重要提示

1)凡申请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基金账户。

2)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定期定额投资计划的每月实际扣款日因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以从T+2日起通过本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办理网站、致电本公司客服电话或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其每次申购申请的确认情况。申购份额将在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

5.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中心及直销网上交易)。投资者如需办理直销网上交易,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bosera.com参阅《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业务规则》办理相关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代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否
6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7	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8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9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1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2	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3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4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5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6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7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8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1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否	否
20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是	是
21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22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2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2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2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2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2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2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2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0	申万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2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33	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3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5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6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3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38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3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40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44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4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46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7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4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49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5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5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52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53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54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55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5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5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58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5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6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61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62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63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6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65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66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67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是	是
68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69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70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7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72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73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74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75	财达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否	否
76	天投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是	是

6.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